

ZHI CHENG HOLDINGS LIMITED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30)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 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智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3 三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銷售成本	5	5,549 (5,110)	8,541 (6,167)	11,403 (9,610)	14,725 (11,175)		
毛利 其他收入及收益 行政開支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6	439 648 (8,260)	2,374 5,067 (24,353)	1,793 1,310 (18,342)	3,550 5,077 (36,839)		
之收益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8	18 1,615	-	18 1,615	-		
產生之虧損 議價購買收益		(152)	322	(152)	322		
經營虧損 財務費用	7	(5,692)	(16,590)	(13,758)	(27,890)		
除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	8	(5,692) (171)	(16,590) (1,538)	(13,758) (212)	(27,890) (1,541)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5,863)	(18,128)	(13,970)	(29,43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 溢利/(虧損)	9	335	(1,338)	(705)	(2,656)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附註	• •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	• • • •
期內虧損		(5,528)	(19,466)	(14,675)	(32,08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5,219) (309)	(21,100) 1,634	(14,348) (327)	(33,529)
		(5,528)	(19,466)	(14,675)	(32,087)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 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10	(0.83)港仙	(4.29)港仙	(2.32)港仙	(7.21)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10	(0.89)港仙	(4.01)港仙	(2.20)港仙	(6.64)港仙
期內虧損		(5,528)	(19,466)	(14,675)	(32,087)
期內其他全面 (開支)/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之匯兑差額		(2,982)	72	(2,964)	1,061
期內其他全面 (開支)/收入		(2,982)	72	(2,964)	1,06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8,510)	(19,394)	(17,639)	(31,02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7,740) (770)	(21,196) 1,802	(17,009) (630)	(32,710) 1,684
		(8,510)	(19,394)	(17,639)	(31,0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136	7,391
投資物業		–	21,406
商譽	12	32,446	32,446
無形資產	13	5,882	7,722
可供出售投資	14		
		43,464	68,965
次到次家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81,053	186,346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918	_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05	4,252
		184,476	190,598
分類為持作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9	48,362	25,925
		232,838	216,52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7,095	18,199
應付税項		4,728	4,795
		21,823	22,994
分類為持作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9	13,177	8,200
		35,000	31,194
流動資產淨值		197,838	185,32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1,302	254,294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6,261	6,112
儲備		226,795	236,3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3,056	242,446
非控股權益		8,246	8,876
		241,302	251,32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2,972
			2,972
		241,302	254,29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	雄兴	吸由	確	上雄
4 7 H	惟丽	ny 🛪	IIE.	旧作而

				以股份						
	已發行	股份	繳入	為基礎之	法定	換算 **#	累計	٨ ٢١	非控股	權益
	股本 (未經審核)	溢價 (未經審核)	盈餘 (未經審核)	報酬儲備 (未經審核)	儲備 (未經審核)	儲備 (未經審核)	虧損 (未經審核)	合計 (未經審核)	權益 (未經審核)	總額 (未經審核)
	(不經貨收) 千港元	(不經番板) <i>千港元</i>	(不經番板) <i>千港元</i>	(不經番板) <i>千港元</i>	(不經番似) <i>千港元</i>	(不經會板) <i>千港元</i>	(不經留板) <i>千港元</i>	(不經番板) <i>千港元</i>	(不經番板) <i>千港元</i>	(不經會板) <i>千港元</i>
	1 12/0	7 7676	1 18/0	1 18/0	7 72/0	7 72/0	1 16/6	7 18/0	112/0	7 10/0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4,174	1,255,370	325,798	8,032	1,951	4,817	(1,309,941)	290,201	9,873	300,074
期內(虧損)/溢利	_	_					(33,529)	(33,529)	1,442	(32,08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_	=	-	-	-	819		819	242	1,061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						242	(22.720)	(22.710)	4.604	(24.026)
總額						819	(33,529)	(32,710)	1,684	(31,026)
法定儲備轉撥	_	_	_	_	291	_	(291)	_	_	_
行使購股權	139	11,652	_	(3,806)		_	(-) -	7,985	_	7,985
配售新股	770	42,330	-	-	-	-	-	43,100	-	43,100
股份發行開支	-	(989)	-	-	-	-	-	(989)	-	(989)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				11 500				11.500		11.500
為基礎之付款				11,529				11,529		11,529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5,083	1,308,363	325,798	15,755	2,242	5,636	(1,343,761)	319,116	11,557	330,673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6,112	1,356,192	325,798	15,489	1,966	2,207	(1,465,318)	242,446	8,876	251,322
期內虧損							(1/1 2/10)	(14,348)	(327)	(14,67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_	_	_	_	_	(2,661)	(14,348)	(2,661)		
MINTELENA						(2,001)		(2,001)	(600)	(2,20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661)	(14,348)	(17,009)	(630)	(17,639)
行使購股權	149	10,929	-	(3,459)		-	-	7,619	-	7,619
註銷購股權				(1,153)			1,153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6,261	1,367,121	325,798	10,877	1,966	(454)	(1,478,513)	233,056	8,246	241,302
が一令―ユールカニ ロ	0,201	1,307,121	323,198	10,077	1,900	(454)	(1,4/0,515)	233,030	0,240	241,30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7,070)	(48,54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80)	(4,375)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7,619	50,096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	(831)	(2,82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4,252	5,8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4)	(41)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3,237	2,951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分析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重新分類至持作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3,237 (732)	2,951
	2,505	2,951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日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期32樓3203室。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均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千港元)。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顧問服務、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提供項目管理服務及旅遊代理及相關業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一致,惟採納以下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之影響除外。

於本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述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無重大 影響。

3. 編製及綜合賬目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慣例,並就若干按其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之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作出判斷。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收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 之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對銷,惟僅限於並無證據顯示減值之情況。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中報內之本集團權益分開呈列。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結合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及地區組織而成。本集團按照 向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呈報資料方式,呈列以下四 個可報告分部,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之可報告分部。

(i) 顧問服務: 於香港向從事可充值儲值客戶識別模塊(「SIM」)業務之實體提供顧問及諮詢服務。

(ii) 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於中國從事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廣告、信息諮詢及營 銷策劃。

(iii) 項目管理服務: 就經營及監控RFID卡系統向實體提供中國項目管理服務。

(iv) 旅遊代理及相關業務: 於香港提供有關機票及機票/酒店套票的旅遊代理服務。

期內有兩個業務分部(物業投資以及裝飾及室內設計服務)終止經營。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务						
截至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顧問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廣告及媒體 相關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項目管理 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旅遊代理及 相關業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分部合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裝飾及室內 設計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醫療 資訊系統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分部合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總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營 業額 銷往外部客戶		6,181		5,222	11,403	672	25		697	12,100
分部業績	(1,222)	(2,195)	(745)	(318)	(4,480)	11	(420)	(296)	(705)	(5,185)
未分配其他收入 及收益 未分配費用										1,294 (10,572)
經營虧損 財務費用										(14,463)
除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										(14,463) (212)
期內虧損										(14,675)

其他分部資料

		- 1	洔續經營業 務	Ş			已終止統				
		廣告及		旅遊			裝飾及				
		媒體	項目	代理及			室內	醫療			
	顧問服務	相關服務	管理服務	相關業務	分部合計	物業投資	設計服務	資訊系統	分部合計	未分配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	(411)	-	-	(411)	-	(77)	-	(77)	(1,068)	(1,556)
無形資產攤銷	(1,220)		(620)		(1,840)						(1,840)

			持續經營業務	女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顧問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廣告及媒體 相關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項目 管理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旅遊代理及 相關業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分部合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装飾及室內 設計服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醫療 資訊系統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分部合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總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營業額 銷往外部客戶	676	5,498	507	8,044	14,725	928	426		1,354	16,079
分部業績	(2,567)	5,013	(1,453)	(429)	564	1	(401)	(2,253)	(2,653)	(2,089)
未分配其他收入 及收益 未分配費用										(28,457)
經營虧損 財務費用										(30,546)
除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										(30,546) (1,541)
期內虧損										(32,087)

其他分部資料

		ł	寺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廣告及		旅遊			裝飾及				
		媒體	項目	代理及			室內	醫療			
	顧問服務	相關服務	管理服務	相關業務	分部合計	物業投資	設計服務	資訊系統	分部合計	未分配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	(153)	(17)	-	(170)	-	(15)	(73)	(88)	(858)	(1,116)
無形資產攤銷	(3,239)	-	(810)	-	(4,049)	-	-	(4,607)	(4,607)	-	(8,656)
議價購買收益		322			322	_	_				322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务						
		廣吿及媒體	項目管理	旅遊代理及			裝飾及室內	醫療		
	顧問服務	相關服務	服務	相關業務	分部合計	物業投資	設計服務	資訊系統	分部合計	總計
於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2,855	98,704	15,985	1,413	118,957	21,375		15,958	37,333	156,290
未分配資產										120,012
總資產										276,302
可報告分部負債		11,657	4,284	1,613	17,554	2,943		5,950	8,893	26,447
十八五7点 1字										0.000
未分配負債										8,553
總負債										35,000
資本開支										
一已分配	-	11	-	-	11	-	-	-	-	11
- 未分配										52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終	涇營業務			
	顧問服務	廣告及媒體 相關服務	項目管理 服務	旅遊代理及 相關業務	分部合計	物業投資	装飾及室內 設計服務	醫療 資訊系統	分部合計	總計
於二零一五年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4,077	103,395	14,960	2,148	124,580	22,725	2,666	16,546	41,937	166,517
未分配資產										118,971
總資產										285,488
可報告分部負債		7,895	2,014	2,031	11,940	301	1,908	6,186	8,395	20,335
未分配負債										13,831
總 負債										34,166
資本開支 - 已分配 - 未分配	-	2,110	-	-	2,110	-	429	8	437	2,547 3,002

資本開支包括非流動資產之添置,即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包括透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產生之添置。

5. 營業額

	三	三十日止 固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六亻	三十日止 固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顧問服務 提供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提供旅遊代理服務	3,319 - 2,230	451 3,613 255 4,222	6,181 - 5,222	676 5,498 507 8,044
	5,549	8,541	11,403	14,725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亻	固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296	410	672	928
提供裝飾及室內設計服務	19	282	25	426
	315	692	697	1,3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	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	三十日止
	三亻	固月	六亻	固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2	1	2	1
授予獨立第三方貸款之利息收入	_	_	290	_
管理費收入	636	_	1,003	_
其他收入	10	5.000	,	5.076
7 1 1 1 1 7 7 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	5,066	15	5,076

5,067

648

1,310

6.

總計

7. 經營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虧損乃 經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攤銷	274	3,469	1,840	4,049
銷售成本	5,110	6,167	9,610	11,1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8	551	1,479	1,0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8)	_	(18)	_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615)	_	(1,615)	_
產生之虧損	152	_	152	_
議價購買收益	_	(322)	_	(322)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57	(100)	61	64
物業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	1,018	1,304	2,666	2,543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3,009	15,853	5,809	19,728

8. 所得税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税項扣除: 中國企業所得税	171	1,538	212	1,541
税項支出總額	171	1,538	212	1,541

根據中國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税率為25%。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香港並無應課税溢利或估計應課税溢利由結轉之稅項虧損悉數抵銷,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四年:無)。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海外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税收入,故此並 無作出海外所得税撥備(二零一四年:無)。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9.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作待售出售組別

(a) 已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裝飾及室內設計服務

本集團擬出售其裝飾及室內設計服務業務,即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騣昇設計製作有限公司(「騣昇」)。騣昇直接持有駿昇設計製作(深圳)有限公司(「駿昇」)之全部股權。本集團發起積極行動,物色買家,已於本年度下半年完成出售。該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出售,現金代價為1,200,000港元。其業績乃作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與裝飾及室內設計服務業務(騣昇及駿昇)有關之財務資料載於下文。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加以區分。比較數字已重列。

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i>千港元</i>
營業額 開支	25 (445)	426 (827)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420)	(40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66)

計劃出售醫療資訊系統業務

本集團擬出售其醫療資訊數碼化系統(「醫療資訊系統」)業務,即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ortune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 (「Fortune Mark」)。本集團發起積極行動,物色買家,已於本年度下半年完成出售。該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出售,現金代價為700,000港元。其業績乃作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買家甲及買家乙訂立兩份買賣協議,出售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嘉鈦華數碼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嘉鈦華」)及天津市逸晨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逸晨」)(該等附屬公司從事本集團之醫療資訊系統業務)之全部註冊資本,現金代價分別為11,000,000港元及1,000,000港元。

有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乃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因此,於Fortune Mark、嘉鈦華及逸晨於報告期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時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持作待售出售組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之詳情披露於附註9(b)。

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與醫療資訊系統業務(Fortune Mark、嘉鈦華及逸晨)有關之 財務資料載於下文。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加以區 分。比較數字已重列。

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開支 (296) (2,253)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2,253)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46)

計劃出售物業投資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宣佈,擬出售其物業投資業務。本集團與Gold Train Limited (「Gold Train」)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Gold Train同意收購而本公司同意出售銷售股份 (為Grandeur Concord Limited (「Grandeur Concor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及銷售貸款,總代價為20,000,000港元。Grandeur Concord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randeur Concord直接持有Vincent Investment Limited (「Vincent Investment」) 之全部股權。Grandeur Concord及Vincent Investment之唯一重大資產為物業。其業績乃作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早列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有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乃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因此,於Grandeur Concord及Vincent Investment於報告期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時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持作待售出售組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之詳情披露於附註9(b)。

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與物業投資業務 (Grandeur Concord及Vincent Investment) 有關之財務資料載於下文。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加以區分。比較數字已重列。

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資料

 養業額
 672
 928

 開支
 (661)
 (927)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11
 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185)

(b) 待售出售組別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買家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州迅置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迅置通」)(該公司從事本集團之全部項目管理服務業務)之全部註冊資本,代價為8,000,000港元。出售本集團之項目管理服務業務乃為精簡本集團於中國之業務。截至中期報告日期,出售尚未完成。有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乃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因此,於廣州迅置通於報告期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時並未確認減值虧損。

嘉鈦華、逸晨、廣州迅置通、Grandeur Concord及Vincent Investment之資產及負債於出售組別之主要類別如下:

		Grandeur	於
		Concord	二零一五年
嘉鈦華	廣州	及Vincent	九月三十日
及逸晨	迅置通	Investment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43	_	_	43
_	_	20,257	20,257
1,404	542	_	1,946
14,500	10,384	500	25,384
11	103	618	732
15,958	11,029	21,375	48,362
	及逸晨 千港元 43 - 1,404 14,500 	及逸晨 千港元 43 - 1,404 14,500 10,384 11 103	嘉欽華 廣州 及Vincent 及逸晨 迅置通 Investment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43 - - - - 20,257 1,404 542 - 14,500 10,384 500 11 103 618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有關之	嘉鈦華 及逸晨 <i>千港元</i> 之負債 :	廣州 迅置通 <i>千港元</i>	Grandeur Concord 及Vincent Investment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總計 <i>千港元</i>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税項 遞延税項負債	5,950 - -	4,284	66 65 2,812	10,300 65 2,812
出售組別之總負債	5,950	4,284	2,943	13,177
出售組別之淨資產總額	10,008	6,745	18,432	35,185

10.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21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100,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4,34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3,529,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625,263,109股(二零一四年:492,384,196股)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619,435,066股(二零一四年:465,011,350股)計算得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55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9,762,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3,64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0,873,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625,263,109股(二零一四年:492,384,196股)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619,435,066股(二零一四年:465,011,350股)計算得出。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為0.11港元,乃根據期內虧損705,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619,435,066股計算得出。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未呈列經攤薄每股虧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成本值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添置 透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 年內撇銷 匯兑調整 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8,881 5,517 32 (163) 9 (1,599)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添置 出售 出售附屬公司 匯兑調整	12,677 63 (509) (526) (81)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年內折舊	4,304 2,656
年內撇銷 匯兑調整 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126) 6 (1,554)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期內折舊 出售 出售附屬公司 匯兑調整	5,286 1,556 (184) (150) (20)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6,48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5,136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7,391

12. 商譽

	(未經審核 <i>千港)</i>	
成本值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收購附屬公司 出售附屬公司	48,69 2,49 (2,49	97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48,69)7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1,44)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16,25	<u>51</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32,44	16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2,44	6
商譽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以下按經營分部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u>, </u>	
九月	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力	H
物業投資 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1,449 1,44 47,248 47,24	

13. 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431,356
透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	17
出售附屬公司 匯兑調整	(17)
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37 (1,389,459)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41,934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335,822
年內攤銷 在表記整部就使長程	17,294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出售附屬公司	68,433 (17)
正	20
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1,387,340)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34,212
期內攤銷	1,840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36,05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5,882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7,722

14.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任港元任港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值(*附註*) 一於香港註冊之股本證券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確定,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6,000,000港元預計未來不會產生正收入。因此,可供出售投資之賬面值已削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1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	9,490	15,433
按金	66,770	51,923
預付款項	25,134	27,577
其他應收款項	70,979	87,333
應收貸款	8,680	4,080
	181,053	186,346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0-30天	1,201	1,115
31-60天	412	5,352
61-90天	236	620
超過90天	7,641	8,346
	9,490	15,433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賬款	5,498	6,45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860	6,717
租戶按金	_	37
預收款項	4,789	4,145
應付主要高級職員款項	103	105
其他應付非所得税	845	742
	17,095	18,19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74 (1) E 774 1 214 E 786 147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天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65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2,963
0-30天 31-60天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65 15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2,963 285
0-30天 31-60天 61-90天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65 15 65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2,963 285 40
0-30天 31-60天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65 15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2,963 285
0-30天 31-60天 61-90天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65 15 65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2,963 285 40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i>千港元</i>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417,335,066	4,174
發行新股	129,600,000	1,296
配售新股	47,000,000	470
行使購股權	17,200,000	172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11,135,066	6,112
行使購股權 (附註)	14,940,000	149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26,075,066	6,261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若干購股權持有人行使其購股權權利,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按行使價每股新股份0.51港元認購合共9,960,000股及4,980,000股新股份。

18.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Fortune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將其於Fortune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 (「Fortune Mark」)之全部股權出售予獨立第三方Kencon Limited,總代價為7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出售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

	千港元
應收代價	700
總代價	700

Fortune Mark之資產及負債之詳情載列如下:

(b)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4
出售淨資產 總代價	(70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96
與出售附屬公司有關之現金流量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收到之現金 已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	
出售騣昇設計製作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將其於騣昇設計(「騣昇」)之全部股權出售予獨立第三方,總代價為1,200,000港元,以昇直接持有駿昇設計製作(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出售已於二零十一日完成。	現金支付。騣
	千港元
應收代價	1,200
總代價	1,200

騣昇之資產及負債之詳情載列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銀行結存及現金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76 4,251 593 (4,939)
出售淨資產總代價	281 (1,20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19
與出售附屬公司有關之現金流量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收到之現金已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593)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	(593)

19.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承租人根據不可撤銷經營 租約訂立之未來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一年內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91 294
	<u>604</u>	1,285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就擁有租期之辦公室物業承擔之未來最低應付 租金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i>千港元</i>	千港元
一年內	4,532	5,06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37	2,066
	6,569	7,133
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經審核)千港元千港元

就收購附屬公司已訂約之資本開支

77,800 77,800

20.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中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並無進行任何重大交易: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本公司建議籌集約31,3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方法為按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10港元發行313,037,533股發售股份。本公司自公開發售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29,200,000港元(扣除開支後)。本公司擬將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i)約15,600,000港元作為深圳市嘉盈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本集團於中國之融資租賃業務)之註冊資本;及(ii)約13,6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業務回顧

提供顧問服務

經營業績表現欠佳,本集團預期將於年底前完成檢討該業務分部。於回顧期間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益為零港元(二零一四年:700,000港元)。

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儘管廣告及媒體項目數量持續增長,但面對市場競爭,利潤率有所下降。於回顧期間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益為6,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00,000港元)。

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本集團仍在等待與技術供應商就合作協議達成之最終磋商結果,本集團預期將於 年底前得出結果。於回顧期間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益為零港元(二零一四年: 500,000港元)。

旅遊代理及相關業務

有關人才及人力資源的競爭加劇,預期將會影響未來期間之經營業績。於回顧期間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益為5,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0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11,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4,700,000港元),其中6,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00,000港元)源自提供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零港元(二零一四年:700,000港元)源自提供顧問服務;零港元(二零一四年:500,000港元)源自提供項目管理服務及5,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000,000港元)源自旅遊代理及相關業務,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減少約22.6%。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4,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3,500,000港元)。變動主要因為行政開支減少50.2%至約18,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6,800,000港元)所致,其中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減少1,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700,000港元);員工成本減少約5,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9,700,000港元);及顧問費減少約1,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900,000港元)。

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本公司與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包銷商」)就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已發行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及須於接納時繳足股款向合資格股東建議公開發售313,037,533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訂立包銷協議。合資格股東不得申請超額發售股份,而任何不獲合資格股東承購超出其於公開發售項下各自配額之該等發售股份將由包銷商包銷。本公司自公開發售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約31,3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本公司自公開發售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29,200,000港元(扣除開支後)。本集團擬將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中國融資租賃業務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對業務分部之檢討預期將於年底前完成。倘結果顯示表現及/或表示投資回報之 指標不及預期,本集團將針對各受影響分部確定發展方向。本集團同時亦在發掘 當前的熱門業務,以就可持續之中期至長期回報辨識未來發展策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之總資產約為276,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85,5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約2,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3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股本架構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與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股本架構並無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若干購股權持有人行使彼等之購股權,以每股0.51港元認購合共14,940,000股股份。行使購股權所得之款項約為7,6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為12.7%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2.0%)。期內之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總負債增加及權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外匯風險

本集團概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留意該等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承擔約為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300,000港元),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賃承擔約為6,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1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所披露之收購外,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4名僱員(二零一四年:51名)。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評估彼等之薪酬、晉升及薪資。於香港之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授出之購股權。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 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當時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董事姓名個人權益股本之百分比

毛華鋒先生 17,180,000 2.7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中通過之決議 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已載列於本公 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財務報表附註39。

本公司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合資格 人士類別	行使價	行使期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四日	顧問	0.73港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日	15,920,000	-	-	-	-	15,920,000
二零一四年 八月二十二日	顧問	0.51港元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39,840,000	-	14,940,000		4,980,000	19,920,000
				55,760,000	_	14,940,000		4,980,000	35,840,0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 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 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而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年滿 18歲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

據本公司所悉,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於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 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 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 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競爭利益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 概無持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所指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 任何業務中之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守則條文A.4.1,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及合資格膺選連任。於 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 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到此守 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列之規定交易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之交易標準及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以書面方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呈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莊耀勤先生、馮蕾女士、陳詠欣女士及楊光偉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連偉雄先生、魏叔軍先生及朱騏女士;獨立非執行董 事為莊耀勒先生、馮蕾女士、陳詠欣女士及楊光偉先生。

> 承董事會命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連偉雄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頁最少刊登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zhicheng-holdings.com刊登。